证券代码: 600243 证券简称: 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: 临 2022-069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广州市 锐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0%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:"青海华鼎"或"公司")于 2022年11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2年12月15日召开的青海华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广州市锐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下称:"锐丰文化")7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与广州市锐丰创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,公司以现金方式出售持有锐丰文化70%的股权,出售锐丰文化70%股权对应的价格为人民币30,554.00万元,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全权办理相关事宜。

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于2022年 11月12日、2022年11月24日、2022年11月30日、2022年12月 16日分别披露的《青海华鼎关于签署〈股权转让意向书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52)、《青海华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〉回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58)、《青海华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2)、《青海华鼎关于出售广州市锐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7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3)、《青海华鼎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7)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收到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的股权转

让总价款的 80% (即人民币 24,443.20 万元),并在广州市番禺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出售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 《营业执照》。本次工商变更后,公司不再持有锐丰文化的股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